证券代码: 002421 证券简称: 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 2011-017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3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清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于2011年3月26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0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1,572,240.50 元。以母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31,374,687.26 元 为基数,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

- (1) 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3,137,468.73 元,201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8,237,218.53 元,全部转入下一年度。
- (2)以 2010 年末公司总股本 7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 股转 3 增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78,000,000 股增加至 101,400,000 股。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01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 2011年 3月 26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详细内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相关意见详见2011年3月26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监事会对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及保荐机构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的意见详见 2011 年 3 月 26 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鉴于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连续9年的审计服务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 万元。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3月24日

